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0
聯絡人：湯雲喬
電 話：02-7736-5835

受文者：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政(一)字第10900257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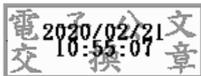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武漢肺炎)疫情，請配合中央防疫措施，積極防範侵占或挪用防疫物資等情事發生，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9年2月19日廉政字第10907002070號書函辦理。
- 二、近期武漢肺炎疫情蔓延全球，相關防疫物資（如額溫槍、口罩、酒精、藥品及防護衣等）對於國人健康格外重要，鑒於過去曾發生政府發放急難救助或防疫物資，遭侵占或挪用之情事，請遵照行政院頒「物品管理手冊」等相關規定，謹慎處理防疫物資採購及發放，預先檢視其領取資格登記或物品管理、使用等相關作業流程，確保物資公平分配，並覈實簽收及登錄管理，避免遭挪用或侵占情事，為全民健康把關。

正本：部屬機關(構)、各國立大專校院、本部各單位

副本：



便簽 109年2月24日
速別：普通件

- 一、本案為教育部來函，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武漢肺炎)疫情，請配合中央防疫措施，積極防範侵占或挪用防疫物資等情事發生。
- 二、加會總務處、衛保組、范雅淳技佐知悉。
- 三、文存參。

會辦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學生事務處、總務處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加會總務處、衛保組、范雅淳技佐

約用技佐 黃金燕 0224 1035

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組長 江長杰 0225 0843

副教授兼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主任 藍儒鴻 0225 0926

會辦單位

技佐 范雅淳 0224 1655

護理師職務代理人 洪慧如 0225 1010

轉知本處事務組及民生校區總務組

秘書 黃靜慧 0225 1027

事務組組長 簡枝芳 0225 1201

民生校區總務組組長 謝東祥 0225 1255

副教授兼學務衛生保健組長 陳芷如 0225 1734

教授兼總務長 林春宏 0225 1754

教授兼學生事務長 李俊杰 0226 0814

決行

約用組員 羅勻廷 0226 0908

專員 詹惠萍 0226 0944

綜合業務組組長 危惠美 0226 1233

存查

教授兼主任秘書 鄭瑞昌 0226

民生校區總務組組長 謝俊宏(甲) 1334

裝

訂

線